

陪城记忆

遇美人兮，见之不忘；涉美景兮，心之所往。
对我而言，只要喜欢，便是天堂！而这里是名副其实的天堂，无论是“阳春白雪”，抑或是“下里巴人”，无论是于身、于行，还是于心。
心若有归，此间不負！

(一)

走进北温泉，你会生出一种置身另一个世界的恍惚。
两岸咫尺，崖高峡幽，江如玉带，古木参天，一种与生俱来的灵秀之气扑面而来。

“天地有灵气，缙云赢一分”，缙云之灵，在水！

泉眼处轰隆之声有如龙吟，喷薄汹涌，日夜不息，水汽氤氲，如梦如幻，此刻你会怀疑：瑶池仙泉溢到此处的传说绝非虚言。

传说是现实的升华，北温泉确是上天对这片土地最大的恩赐。将如此暖流放置在这片青山绿水之中，恰如这一片灵秀天地的眼，从1600年前开始被人们关注，千百年来洗滌古今，濯过濂溪的莲，抚过蒙哥的伤，留下了历代迁客骚人的佳句，终不負“第一泉”的美称。

北温泉的美名是活生生的演绎，她是能触摸到的灵，呼吸到的蕴。

“天光花影碎，树色湿云重。”北温泉之所以千百年来能称“第一泉”，还在于她与这一片天地有机相融，开张的榕树，高大的香樟，偶尔角落里一簇碧绿的芭蕉，或池围大树而建，或树围小池而生，林间泉声潺潺，雾生瀑飞，有亭有桥，石竹相生。

这里的汤池都是温柔的小家碧玉，与树相生，互相成就，依山而建，错落有致，大大小小的汤池数十个，皆形状各异，妙趣横生。

闲暇之时，或情侣、或家人、或友朋，也可以独自一人——如我，来到这里，放下心中的一切，没有高贵，没有卑微，没有纷扰，没有繁忙，赤身与这灵秀的天地来一次亲密接触，干干净净，痛痛快快！

躺在温暖如怀的汤池中，白的水，绿的树，蓝的天，还有透过密密树叶斑驳的光影，这是一种怎样的洗尘体验与道法自然，会让你不自觉地溶化在这水里！

夜里更有另一番意境！

头顶依然是参天的古树，密密匝匝的树叶，在树与叶的缝隙之间，也能看到黑的天幕，淡的月色，稀的星光，一切都那样宁静，以至于朦胧月色、闪烁星光，都一同伴你入睡。

最妙的是溶洞泉，这个被李四光称为“天下第一假洞”的地方，置身于此，还真是别有洞天。

坐在温泉里，望着四壁嶙峋怪异的石钟乳，仿佛来了一回赤裸裸的穿越，有一种放飞的超脱之感。偶尔石壁上滴下来的水珠，发出叮咚悦耳的

声音，又将你拉回了现实。

抬头望向洞口，那狭小的空间，狭小的天，让我突然坐井观天的感觉。

“我是谁？我从哪里来？要到哪里去？”这一哲学的灵魂三连问在我的脑海中闪过。

我惊恐地发现，此情此景与我的生活何其相似，躺在温暖如怀的泉水里，就好比总喜欢呆在自己生活的舒适区一般，但每天却只能通过狭小的洞口望着外面的天。

诚然，这暖流可以慰藉沧桑、洗尽浮华、激发生机，但终究是一池。

也可以在泉水潺潺、江流滔滔之中，感念白驹过隙、人如浮尘、事若春梦，但终归一念。

也许，温泉旁那千年古刹能给人以启迪……

(二)

这里的温泉与古寺密不可分，寺临泉而建，泉随寺而兴，泉流身上坐，寺拂心中因。

1600年前的那位高僧，开启了这里的新篇。

古寺背山面水，依势而建，共分四层，从下往上依次是：关圣殿、接引殿、大佛殿和观音殿。寺宇飞檐翘角，香火缭绕，殿堂神像庄严，巍然屹立，四周山明水净，绿树环抱。

观音殿后侧山麓是自宋代以来的摩崖罗汉石刻，石像形神兼备，栩栩如生，因势而造，缘石象形，亦图亦文地诠释了佛教义理，勾勒出佛家理想的极乐世界，是一座立体多样的佛教石刻文化大观园。

万事皆有因，一切因由从地起！

打开靠近江边的关圣殿大门，脚下澄江如练，对岸悬崖逼窄，悬崖上偶尔亮起几点灯光，和天上的星星应和着，一同扎进这如黛的江心，泛起层层涟漪。

山不动而水动，佛不动而心动。

虔诚一拜，不为神佛，只叩心灵！

“我是谁？我从哪里来？要到哪里去？”困扰世人的问题再次涌上心头。

佛说：我从来处来，到去处去。这玄妙深奥的佛教教语令红尘中的世人难以参透。

来处是何处，去处又为何方？

人生最难认识的是自己，最不可把握的是未来，所以即便终日求索，也不知来去！

这千年古刹，来的来，去的去，来的未必来过，去的也未必去了，在这来来去去之间，有的清如朝露，恍如轻烟，似乎不曾来过；有的留下足迹，留下诗篇，身去而意犹在。

何鲁曾在此开悟，诗云：而今识得声尘幻，五蕴空从一入收！我难以企及他这般的境界，身在红尘，难空五蕴。今日一去，也不曾来过！

想不明白的，先暂时放下！放下屠刀都能立地成佛，放下心中执念，定然会与佛更近，与自然更近，与心灵更近！

泉可浣尘，寺可浣心！了却一些想不明白的因，放下一些曾经未放下的果，空而来，又空而去，好似一无所获，却也心静神闲。

我不知这样的来去是否就是佛家要阐释的义理，但我冥冥中感觉到我与答案更近了。

(三)

沿江而下，有船，有栈道，有公路。

徒步于江绿山翠，花树掩映的栈道，约摸三十分钟，眼前豁然开朗，在峡口开阔处有一个巨大的回水沱——大沱口，右边有一码头，那便是泉下古镇金刚碑。

相传唐人在此巨石上题刻“金刚”二字，名字由此而来。李商隐的《夜雨寄北》，据说就是在这秋水浩渺之处引发的相思。清康熙后，此地日渐繁华，以至“骡马成群，帆樯如云”。最厚重的一笔，当是抗战时期“三千名流”聚此抗日救亡，谱写出那荡气回肠的不朽篇章。

古镇依山而建，一道小溪从缙云山蜿蜒而下，两旁屋舍或白瓦青砖，或木构粉墙，虽少见飞檐画栋之美，但屋顶绿荫翠，檐下花草生春，古朴自然，心生爱怜。

这是一座不造作的古镇！所有的建筑都天然地掩映在参天古树之中。高大繁茂的黄葛树将巴渝风情彰显得格外突出：树枝挺拔，枝枝横逸，叶碧如翠，开张如伞，最妙的是那龙蛇般的根，伸进这些坡坎、老屋的石壁，互拥互抱，若有深情！

古镇偶然融于水光山色之中，每一处都是一卷山水画，每一角都是一幅花鸟图。

春风和畅，秋月沉璧，日浮金鳞，夜枕江涛。在这里，你会突然产生一种归家的感觉。

特别是夜里，当所有的灯火都熄灭，只留下满江的月色和星光，那种宁静和释然，如刚出峡的江水在大沱口找到了家的港湾。

流尘洗心归来，这种自然，这种宁静，不正是自己心心念念想要去的归处吗？

李商隐是一个过客，他从略带惆怅的诗中来，又随那璀璨夺目的诗而去，一来一去之间留下千古绝唱，引发千年相思。

那三千名流是一群抗日救亡的志士，他们从四面八方而来，毅然投入到拯救危亡，探索国路的大道中去，思想如灯，生命如火，鞠躬尽瘁，死而后已。

可我是谁？

我就是我，不一样的烟火！虽是沧海之一粟，却有独一无二的人生。和世界相比，我的确是渺小如尘，但如果没有像我一样的微尘，世界也将不复存在！

人的一生，赤条条的来，赤条条的去，来是偶然，去是必然，在来与去之间，或困苦潦倒，或平凡无闲，或大富大贵，或声名远扬。

潦倒平凡也好，富贵显赫也罢，其实对于当下而言，那些都已成为过去，也恰是自己的来处。

我从平凡中来！

人生何往，皆无数！所有的迷茫来自于对未来的不确定，可也正是这些不确定，才注定了余生的精彩。

江流不息，改变不了的是春秋。

朝代变迁，掩藏不掉的是历史。

人生浮沉，磨灭不去的是希望。

接过去，把握当下，用过往最真诚的笔墨，书写自己不确定但却注定丰富的春秋。

倘若要在天地之间找一处洗尘流心的绝佳境地，北温泉定然不負众望。

如果你想放缓脚步，静下心来捋一捋自己的思绪，不防来古树掩映的金刚碑。

洗尘流心，古镇如归！

佳作赏析

故读书为颐养第一事也

——读沈复《浮生六记》有感

■陈利民

俗语曰：“人到中年万事忧，一切随缘莫强求。”

光阴似箭，日月如梭，一不小心就步入了中年。在此之际，我到底“忧”什么呢？是地位与金钱？或是爱情与生命？诚然，我认为更重要的应该是生命。生命在时间的长河里微不足道。因此，珍惜生命，快乐地活在当下，就必须懂得克己自律，养心长生。

关于如何养生，近日，我读了清代文人沈复的自传体散文《浮生六记》（作家出版社），其“养生记道”篇算是告诫人们如何养生的范本，那就是“故读书为颐养第一事也”。

沈复工诗画，善散文，一生就写了一本精微传世之作。他终身游幕、经商、作画为业，浪迹天涯，常年生活在社会底层。因此，其文章风格有着比较深刻的现实主义色彩。

“东坡云：‘事如春梦了无痕’，苟不记之笔墨，未免有辜彼苍之厚。”沈复在《浮生六记》的开卷之初便这样写道。他为何如此开门见山地表达呢？这与作家的生活阅历密切相关。

有一年，中年的沈复远赴琉球谋职，在海上旅途中历经艰险，九死一生。在生与死之间，他获得人生启迪，不禁产生了“浮生若梦”的深深感慨，于是一挥而就写成了一部自传体散文。

在书的“六记”中，我最厚爱“养生记道”篇。该篇不仅文字轻快优美，而且预言哲理颇深，给人明心见性、阅读生慧之感。他最终讲明一个道理，人的养生，其以“此养心之要也”。

当时，已步入不惑之年的沈复失去爱妻芸娘，整日锥心刺痛，戚戚寡欢。他只好寻求“静念解脱之法，行将辞家远去，求赤松子于世外。”最后，他读到前人的《养生主》而豁然开怀，悟道达观，写下“养生记道”佳篇。

“人大言，我小语；人多烦，我少记；人恚怖，我不怒。澹然无为，神气自满，此长生之药。”如果说这世界上有什么长生不老的药，这便是沈复给我们开的一剂灵丹妙药。

沈复是文人。文人难免诗情画意，也难免多情多意。而他对于“情”却说：“然情必有所寄，不如寄其情于卉木，不如寄其情于书画，与对艳妆美人何异，可省却许多烦恼。”在他身上，具备了中国人特有的知足常乐、恬淡自适的天性。他与爱妻芸娘伉俪情笃，相互倾慕。他们在家里促膝畅谈书画，外出郊游共赏万顷湖水，共享悠闲清雅岁月，潇洒度过美好时光。

难怪，林语堂先生赞美说：“芸，我想，是中国文学中最可爱的女人。”

在“养生记道”篇里，沈复认为人的养生旨在养心。他说：“内以安心，外以安目，心目俱安，则身安矣。”同时，他也提出养生之道的“清静明了”四个字，以达“内觉身心空，外觉万物空”的高妙境界；还提出具体的养生方法，是莫大于眠与食：“菜根粗粝，但食之甘美，即胜于珍饈也。”但最好的养生秘法是读书。他借古人之言，道今日心声，说：“扫地焚香，清福已

具。其有福者，佐以读书，其无福者，便生他想。”他积极推荐阳明先生的读书之法：“只要良知真切，虽做举业，不为心累。且如读书时，知强记之心不是，即克去之；有欲速之心不是，即克去之；有夸多斗靡之心不是，即克去之。”

总之，沈复认为读书为人生颐养的第一事，而且读书环境要“洁一室，开南牖，八窗通明。勿多陈列玩器，引乱心目。设广榻、长几各一，笔砚楚楚。旁设小几一，挂字画一幅，频换。几上置得意书一二部，古帖一本，古琴一张，心目间常要一尘不染”。

因而，红学大家俞平伯先生高度评价《浮生六记》为“而今所存者似即其精英”，也表明“养生记道”篇“就其存者之言，固不失为简洁生动的自传文字”。

就读书励志而言，我想起唐代诗人、书法家颜真卿的《劝学》：“三更灯火五更鸡，正是男儿读书时。黑发不知勤学早，白首方悔读书迟。”的确，人生一世，读书是福。我也人到中年，安然适应饥寒吃饭，困来即眠的悠闲生活，一如闲云野鹤之怡然自得。当然，我读书为一日必须之要务。

在我书房的墙壁上挂着一幅朋友赠送的三尺行书“无事静坐，有福读书”，这八个字行云流水，笔力刚劲。它不仅是一件艺术作品，更是我生活的座右铭。

这一点，与沈复先生的“故读书为颐养第一事也”，殊途同归，不谋而合。

田园风雅

日出

■楚源

看日出是好多年前的事，今儿在民宿老板的推荐下，早早地来到屋顶，等待朝阳的到来。

眺望东方，远山顶部先是鱼肚白，然后是红色的不断蝶变和加深，能想象的所有关于红的形态都领略了。最后，东边变成了火红，霞光的周围还镶了一圈金边。通红的

太阳终于露出了头，像一个害羞的小女孩，怯怯地看了一眼，又慢慢露出上颚。西边对面的山顶已被照成了金色，呼应着日出东方的节奏。

大地开始亮了起来，阳光的利刃越来越犀利，穿透了雾霾，逐渐开始耀眼，山川森林开始萌动起来。

那年那月

捉黄鳝

■游龙

重庆的春天非常短暂。印象中，小时候的天气也是一样。几乎刚脱下袜子，就要穿褂子。莺歌燕舞，蛇紫嫣红的景致，来去匆匆，如白驹过隙、惊鸿一瞥。清明一过，气温渐次升高，到了谷雨，基本上就是夏天的节奏了。

这个时节，最好捉黄鳝。

田里的水，经阳光连日暴晒，变得活络而温暖，这就给在泥洞里蛰伏一冬的黄鳝及众水族们发出了信号；醒了醒了，出来觅食了！当然，还有更重要的事，找对象繁衍下一代的工作绝对不能耽误。

黄鳝是穴居生物，不喜光，通常晚上出来活动。由于临近插秧，田里早已翻犁平整，月色之下，黄鳝就慵懒地摆在泥面上，呈舒缓的“S”形，等着食物或配偶的动静。靠近它，只要不是过分的骚扰，它都懒得动一下。所以晚上捉黄鳝，那是信手拈来，十拿九稳。

每到这个时候，我们就躁动起来。几个小伙伴，除了上课时间，就凑在一起不停讨论，先是分工，各自负责准备巴篓、火把、夹子、竹筒等器具。那时候不用电筒，一是使用成本高，电池贵，而且电筒基本上是各家唯一的“家用电器”，偷拿出来要的风险极大，被大人发现了后果很严重。二是电筒光容易

被水面反射，晃眼睛，看不清楚水里看得真切。火把的材料也很好解决，就是到江边捡纤夫拉船用坏扔掉的竹编绳子。这种竹篾拧成的绳子长年被江水浸泡，晒干后特别耐晒，风吹不易灭，火光也特别亮，江边的人管这叫“藤杆”。彼时，走夜路的人就用刀砍两截藤杆绑在身上，点着能走上几十里，据说还能驱鬼避邪。

除此之外，还要分别从家里顺点油、盐、泡菜坛水之类的，装在瓶子里带上。捉到黄鳝，得在外面吃了回家，这是规矩。那时生活条件艰苦，但大人们普遍不认为黄鳝是一种营养荤腥。如果我们把黄鳝带回家去弄着吃，他们会认为又费油盐又费柴，一般不会得到支持。

一切准备妥当，待到天黑，我们就以各种理由从家里溜出来，到生产队的牛栏屋前集合，然后开始一板田一板田地抄荡。

忙活一阵，巴篓里的货约么差不多了，就分出一路人马，灭了火把，摸到地里去剥胡豆。这是个技术活，怕被人发现不能照亮，又不能剥到太嫩的胡豆，味道不好。一切全靠手感，从豆荚的大小软硬上判断。这手艺得练。

等各项“功课”都差不多了，一声呼哨，大家就带着战利品，蹿到生产队的采石场，点起一堆火，一场盛宴就此展开：把胡豆用油盐拌了，装进竹筒

里，加少许水，用胡豆塞住筒口，然后架在火上烤；巴篓里的黄鳝、泥鳅、螺蛳、贝壳等通通直接扔进火堆里烧。几个脑袋凑在一起，盯着火堆里的动静。稍后，竹筒慢慢变得乌黑，筒口喷出白气，阵阵香味扑鼻而来，我们明显听到自己和对方吞口水的声音。早就有人按捺不住了：开整！于是顾不得烫手，一人从火上拖出一根竹筒，扯开筒口塞的胡豆叶，把豆子抖出就吃。其实还有些半生不熟，却也是一等一的美味。接着从火堆里掏出黄鳝泥鳅之类，此时已盘成一卷一卷，黑乎乎裹满了柴灰。捡起来在地上扑打几下，再拿到手里连拍带吹一番，撕开来，白的一面是肉，黑的一面是灰，带着热气，蘸点泡菜坛水，入口既有肉香，又带点草木灰的特殊味道，那种感觉，非一般珍馐佳肴所能比拟。

一阵狼吞虎咽之后，场面渐渐归于平静。家里有狗狗的，就从吃剩下的东西里挑出一两条大的拿来，心满意足地撒腿。快到家时，先把自家狗狗招呼过来，安抚贿赂一番，为的是不要弄出动静来，妈老汉要是醒了就会知道我们又玩晚了，下次出来就不好扯把子（重庆方言，说谎的意思）。

蹑手蹑脚地溜进屋，打着饱嗝睡觉。

第二天上学，打瞌睡坐飞机（重庆方言，开小差、走神的意思）。